

專 案 複 查 申 請 書

本審查會擬申請參加 貴署辦理之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作業之專案複查，請 鑒核。

此 致

行政院衛生署

申請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名稱（全銜）：_____

機 構 類 別： 醫療機構 非醫療機構

最近 1 次取得審查會訪視合格年度：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新設立審查會

近 3 年召開審查會審查會議次數_____次

近 3 年召開審查會議次數及審查案件數：未受理審查案件數（勾選本項者，以下免填）
(98.01.01-100.12.31) 免于審查案件_____件

一般審查案件_____件 簡易審查案件_____件

201 件(含)以上 200 件(含)以下

（請蓋審查會關防或機構關防）

主任委員簽章：

聯絡人（職稱）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傳 真：

電子郵件帳號：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[註]此申請表請於 2 月 22 日前先行傳真至 02-29634033，另正本請於 2 月 26 日前寄回。